

2018 年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老干部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老干部局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老干部局 2018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第三部分 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老干部局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老干部局 2018 年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老干部局 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老干部局的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区有关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制定或参与制定本区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政策、规定。

2、负责本单位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和党员的管理，指导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开展工作。

3、组织、协调离退休干部参加重大活动；指导离退休干部开展活动。

4、负责职责范围内离退休干部的工资调整和生活保健工作；指导、检查、督促区属单位离休干部的政治待遇、生活待遇和医疗待遇等保障机制的建立健全及落实等工作。

5、负责制定全区年度离退休干部工作计划，负责离退休干部工作信息、统计、编报年度离退休干部管理经费预算等工作。

6、做好离休干部易地安置、易地代管的管理工作。

7、负责对我局管理的离休干部及副处级以上退休干部进行家访、医院探视和重大节日慰问活动。

8、负责指导全区离休干部的业务工作；组织离退休干部工作业务培训；协助有关部门做好离退休干部医疗保障工作。

9、负责办理离退休干部来信、来访和外地老干部部门来访接待等工作。

10、负责区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的工作，积极发挥离退休干部在关心下一代方面的作用。

11、完成区委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

老干部局) 2018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2 个, 包括局本级和下属 1 个预算单位, 是: 广州市越秀区老干部活动中心。

第二部分 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老干部局 2018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26833.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7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8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0	0.00
六、其他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1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2	5.5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26523.11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	15.5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5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6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7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8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9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1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2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3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	287.7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5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26833.04	本年支出合计	47	26831.9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48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0. 01	年末结转和结余	49	1. 09
总计	25	26833. 05	总计	50	26833. 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833.04	26833.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 出	5.56	5.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 媒支出	5.56	5.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 支出	5.56	5.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26524.19	26524.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 休	26480.08	26480.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 位离退休	25411.08	25411.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96	29.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 构	1039.04	1039.04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833.04	26833.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44.11	44.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44.11	44.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 育支出	15.57	15.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5.57	15.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 支出	15.57	15.5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7.71	287.7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7.71	287.7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5.51	95.5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2.20	192.2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831.96	26355.29	476.67	0.00	0.00	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56	0.00	5.56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56	0.00	5.56	0.00	0.00	0.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5.56	0.00	5.5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23.11	26052.00	471.11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6479.00	26052.00	427.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5411.08	25221.40	189.68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96	29.96	0.00	0.00	0.00	0.00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1037.96	800.64	237.32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44.11	0.00	44.11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831.96	26355.29	476.67	0.00	0.00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44.11	0.00	44.11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57	15.57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5.57	15.57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5.57	15.57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7.71	287.7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7.71	287.7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5.51	95.51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2.20	192.2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833.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0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1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3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5.56	5.56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26523.11	26523.11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 出	37	15.57	15.57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287.71	287.71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26833.04	本年支出合计	52	26831.96	26831.96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0.0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1.09	1.09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0.01		54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55			
总计	28	26833.05	总计	56	26833.05	26833.0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6831.96	26355.29	476.67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56	0.00	5.56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56	0.00	5.56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5.56	0.00	5.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23.11	26052.00	471.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6479.00	26052.00	427.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5411.08	25221.40	189.6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96	29.96	0.00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1037.96	800.64	237.32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44.11	0.00	44.11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44.11	0.00	44.11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57	15.57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6831.96	26355.29	476.67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5.57	15.57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5.57	15.5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7.71	287.7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7.71	287.7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5.51	95.51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2.20	192.2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78.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7.68
30101	基本工资	149.50	30201	办公费	2.82
30102	津贴补贴	462.72	30202	印刷费	40.62
30103	奖金	8.07	30203	咨询费	0.13
30106	伙食补助费	0.25	30204	手续费	1.65
30107	绩效工资	36.20	30205	水费	0.3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33	30206	电费	3.0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8.2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98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4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1	30211	差旅费	0.87
30113	住房公积金	95.5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5.1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7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313.77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2425.32	30216	培训费	0.32
30302	退休费	21859.4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2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728.81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68.98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2.86
30307	医疗费补助	1.70	30227	委托业务费	68.08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93
30309	奖励金	16.17	30229	福利费	17.79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7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3.3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5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17
			310	资本性支出	5.06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6092.55		公用经费合计	262.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30	0.00	20.00	0.00	20.00	1.30	10.89	0.00	10.77	0.00	10.77	0.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 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 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 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 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表 9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53.98	53.98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0.00	0.00
四、罚没收入	0.00	0.00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43	0.43	0.00
其他利息收入	0.43	0.43	0.00
七、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九、其他收入	53.55	53.55	0.00
其他收入	53.55	53.5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非税收入征缴情况。

第三部分 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老干部局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老干部局 2018 年度收、支总计 26833.05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7646.15 万元，下降 22.18%。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老干部局 2018 年度总收入 26833.0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6833.0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26833.04 万元，占 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7641.69 万元，下降 22.17%。主要变动情况：根据社保改革，从 2018 年 7 月起我局管理退休人员退休费转由社保中心发放。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47 万元，下降 100%。主要变动情况：2018 年不再收取易地代管离退休干部管理费。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老干部局 2018 年度总支出 26833.0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6831.9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6355.29 万元，占 98.22%，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7705.00 万元，下降 22.62%。主要变动情况：根据社保改革，从 2018 年 7 月起我局管理退休人员退休费转由社保中心发放。

2. 项目支出 476.67 万元，占 1.78%，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7.77 万元，增长 13.79%。主要变动情况：老干部活动中心及老干部大学对场地进行维修。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老干部局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6833.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833.0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7641.69 万元，下降 22.17%；主要变动情况：根据社保改革，从 2018 年 7 月起我局管理退休人员退休费转由社保中心发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老干部局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6831.9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831.9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9126.56 万元，增长 51.5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国家政策进行离退休费及相应住房改革支出调整；二是随着退休人员人数增加而增加相应人员经费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分功能科目看，

（1）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5.56 万元，占 0.02%，主要用于关工委走进校园开展关心下一代相关工作、二级班子学习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5411.08 万元，占 94.70%，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方面的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9.96 万元，占 0.11%，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方面的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1037.96 万元，占 3.87%，主要用于离退休管理工作人员工资和津贴、公用经费、车辆经费等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济（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44.11 万元，占 0.16%，主要用于：一是重

大节日走访慰问离退休干部，二是帮扶困难离退休干部；

（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15.57万元，占0.06%，主要用于计划生育事务方面的支出；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95.51万元，占0.36%，主要用于缴存本部门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192.20万元，占0.72%，主要用于发放本部门在职人员住房改革补贴。

（三）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区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6831.9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7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7642.75万元，下降22.17%。主要原因：根据社保改革，从2018年7月起我局管理退休人员退休费转由社保中心发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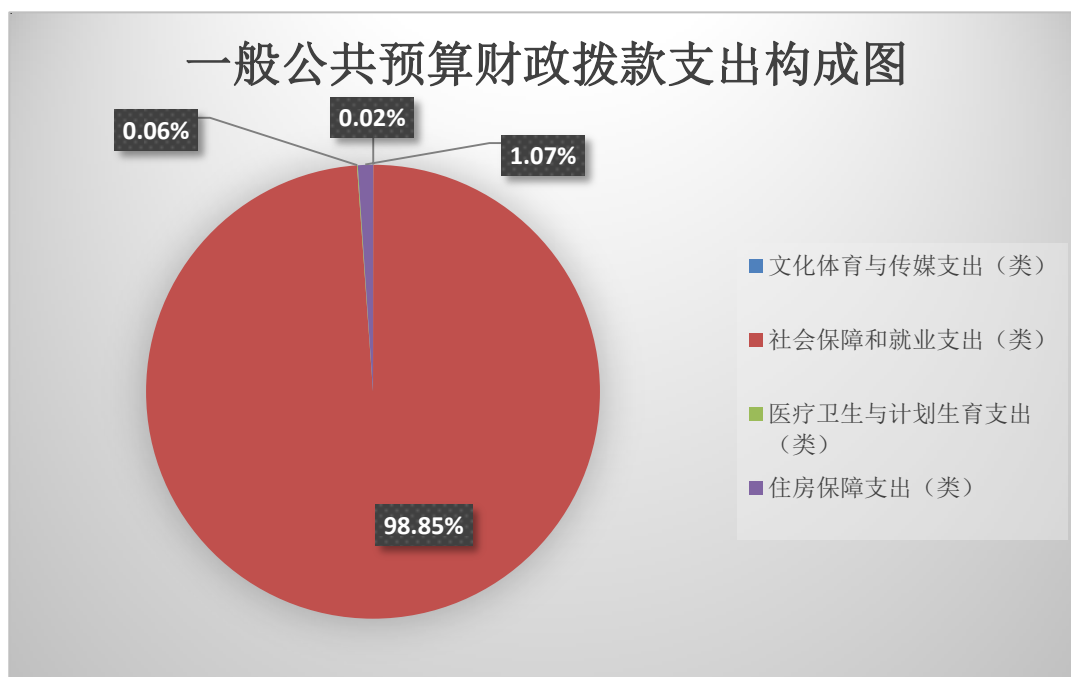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5.56 万元，占 0.0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6523.11 万元，占 98.8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15.57 万元，占 0.06%；

住房保障支出（类）287.71 万元，占 1.07%。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7705.40 万元，支出决算 26831.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1.55%。其中：

（1）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5.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5411.08 万元，完成年初预

算的 153.18%，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一是根据国家政策进行离退休费及相应住房改革支出调整，二是随着退休人员人数增加而增加相应人员经费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9.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8.06%，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一是根据国家政策进行离退休费及相应住房改革支出调整；二是随着退休人员人数增加而增加相应人员经费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1037.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24%。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在职人员奖励性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济（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44.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22%。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减少帮扶人数；

（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15.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51%，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奖励支出减少。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95.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46%，基本完成年初预算；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192.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83%，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在职人员住房改革补贴。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

26355.2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6092.55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778.7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313.77 万元，公用经费 262.74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257.68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万元，本部门在 2018 年无相关经济分类科目支出金额偏高的情况。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支出 0.00 万元，与 2017 年度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上年数为 0，不可比）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0.0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安排。

三、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老干部局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0.89 万元，完成预算 21.30 万元的 51.1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预算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0.77 万元，完成预算 20.00 万元的 53.8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12 万元，完成预算 1.30 万元的 9.02%。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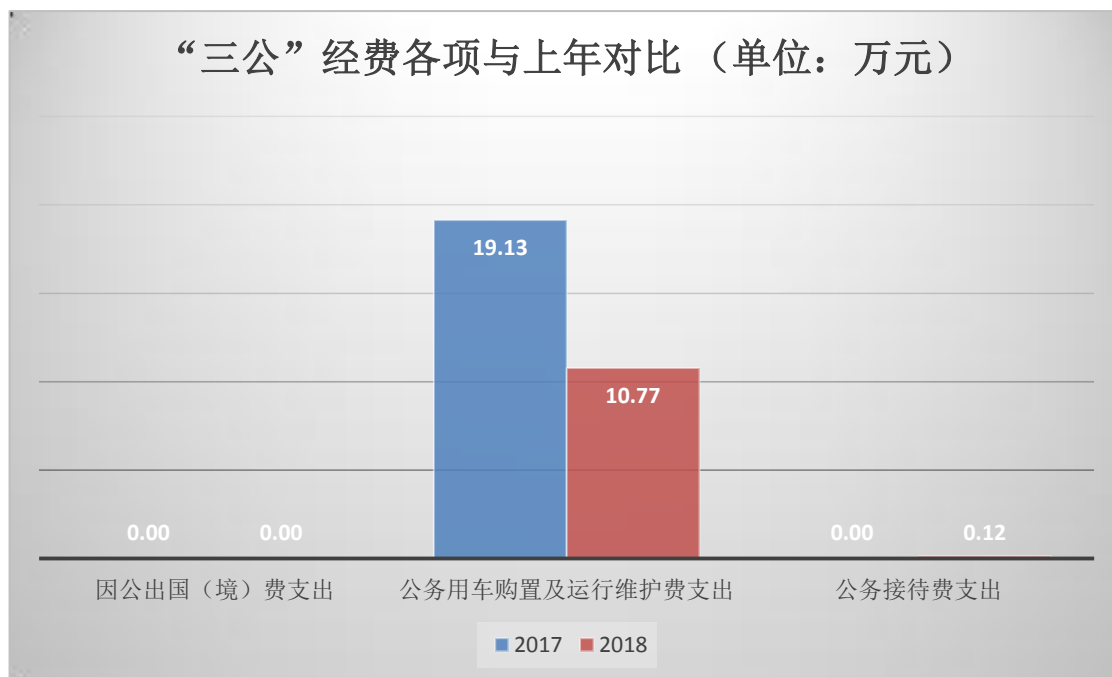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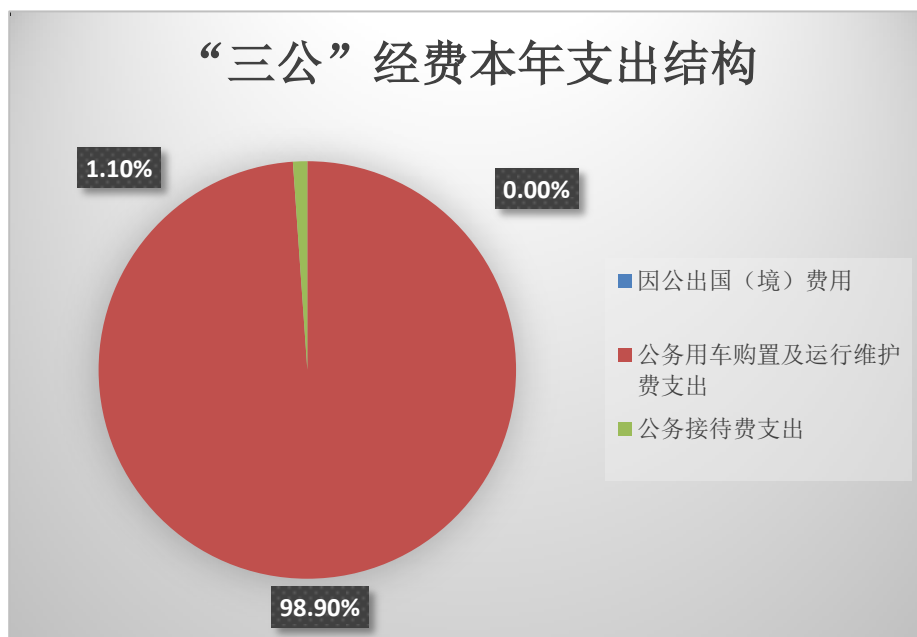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0.77 万元，占 98.92%；公务接待费支出 0.12 万元，占 1.0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 0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本年度无安排外出任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0.7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2018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10.77 万元，2018 年局机关及下属 1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8 辆，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12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外地关工组织来我区调研学习。2018 年，局机关及下属 1 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2 次，接待人数共 20 人，主要包括接待外地关工组织来我区调研学习，



“三公”经费各项与上年对比表

（三）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老干部局 部门 2018 年度会议费决算 34.20 万元，完成预算 38.00 万元的 90.00%。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减少 0.66 万元，下降 1.8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落实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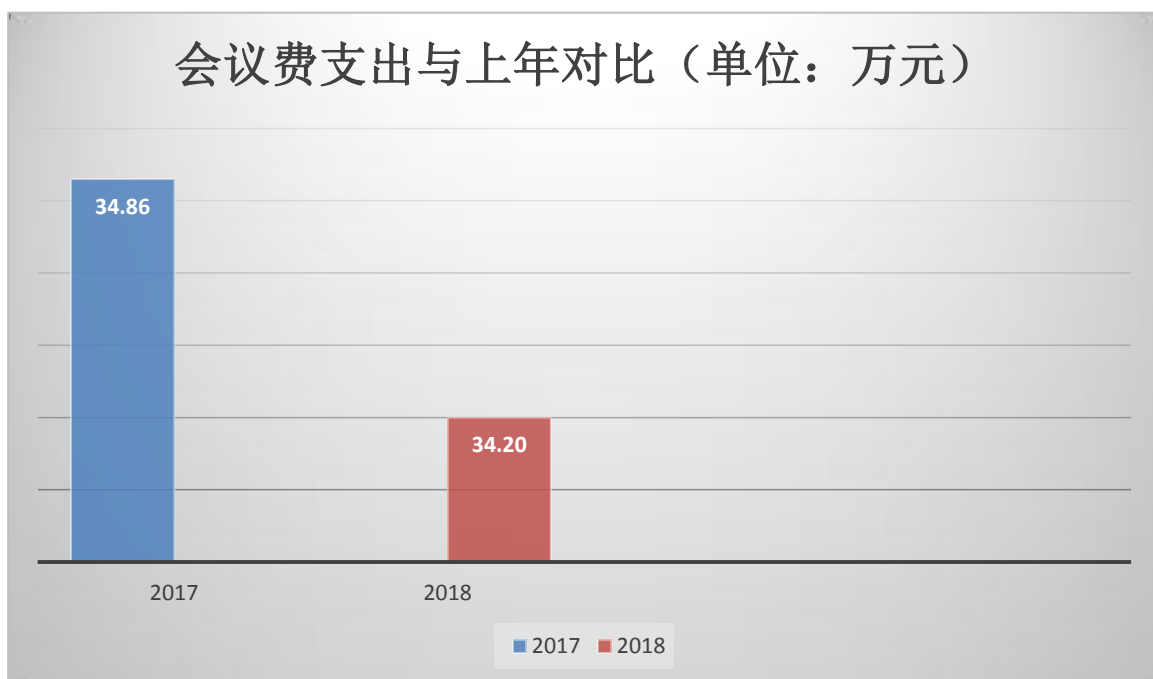
1、越秀区老干部迎春座谈会，历时半天，参会人数 1384 人，共支出 13.36 万元，占会议费 39.06%，其中场地租用费和伙食补助费 13.36 万元。

2、越秀区老干部迎国庆贺中秋座谈会，历时半天，参会人数 1383 人，共支出 12.98 万元，占会议费 37.95%，其中场地租用费和伙食补助费 12.98 万元。

3、越秀区老领导上半年通报座谈会，历时半天，参会人数 140 人，共支出 1.40 万元，占会议费 4.09%，其中场地租用费和伙食补助费 1.40 万元。

4、越秀区老干部下半年通报座谈会，历时半天，参会人数 130 人，共支出 1.25 万元，占会议费 3.66%，其中场地租用费和伙食补助费 1.25 万元。

5、离退休干部庆祝“八一”节座谈会历时半天，参会人数 472 人，共支出 3.60 万元，占会议费 10.53%，其中：其中场地租用费和伙食补助费 3.60 万元。



2017、2018 年会议费支出对比表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50.27 万元，比预算数减少 7.35 万元，下降 2.85%。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离退休人员日常管理费支出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7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7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8 辆，其中，岗

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应急保障用车 8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 53.98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 53.98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 0.0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万元，占非税收入 0.00%，包括无；专项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包括无；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包括无；罚没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包括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包括无；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43 万元，占 0.80%，包括其他利息收入 0.43 万元；其他收入 53.55 万元，占 99.20%，包括老干部大学培训学习费 53.55 万元。

第四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局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政策）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

组织申报 2018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11 项，申报覆盖率 100%，其中向社会公开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2 项，公开覆盖率 18.18%。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取得积极效果，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有促进作用。

我部门无 500 万元以上财政资金支出项目

在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基础上，我局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一、项目（政策）绩效评价

（一）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今年组织对 2018 年度所有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 11 个项目，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共涉及资金 476.67 万元。其中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 11 个，共 476.6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绩效自评政府性基金支出项目 0 个，共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二）绩效自评的情况。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我局按要求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

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自评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设计合理，指标体系设计全面有效贴合反映绩效目标实现情况，项目从财务和业务方面进行有效管理，项目基本能达到预期确定的产出和效益指标。其中，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节日期间走访慰问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00 万元，执行数为 44.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走访慰问离退休干部 400 人、帮扶困难离退休干部 20 人等工作方式秉承尊老爱老的传统美德，深入了解、掌握老干部的身体状况、听取他们的意见，将党的关怀送到家，为我局创新工作机制，推动老干部工作转型发展积累经验和数据。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需根据离退休干部身体状况和生活等实际情况，使预决算容易出现差异。需要加强预算计划性，结合离退休干部身体情况和生活状况等信息，完善离退休干部信息化建设，使预算更加科学、准确。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我局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主要内容如下：

1. 老干大学管理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项目概况

①项目基本情况：支出项目是越秀区老干部活动中心的经常性项目支出，主要用于越秀区老干部大学教学支出，满足我区离退休老干部和社区老年人多样化学习需求，确保老年教育可持

续发展；

②项目资金情况：该项目年初预算 100.00 万元，实际预算支出 78.93 万元，预算执行率 78.93%。

（2）项目绩效情况

①项目绩效目标：通过加强老干大学的建设，进一步提供精品教学，不断提升老年学员的整体素质，丰富学员的精神文化生活，实现“老有所养、老有所乐”，为做好老干部工作起到示范引领作用。

②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越秀区老干大学坚持“增长知识、丰富生活、陶冶情操、促进健康、服务社会”的办学宗旨，在不断巩固、提升教学、教务水平的基础上，积极办好老干部大学。具体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一是开班数指标，年初指标值 118 人，实际指标值 116 人；

二是招生人数指标，年初指标值 3000 人，实际指标值 2729 人；

三是学员满意度（教学质量），年初指标值为 80%，实际指标值为 90%以上。

四是教师满意度（教学软、硬件），年初指标值为 80%，实际指标值为 90%以上。

五是学员作品省、市、区的参展数，年初指标值为 7 件，实际指标值为 8 件。

（3）存在问题：项目需根据招生的具体情况，进一步提高

预算编制准确率、科学性。

(4) 相关建议：结合教师和学员的具体的情况，完善老年大学经费管理，使预算更加科学、准确。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按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部门整体财政资金支出 26833.0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831.96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较好完成了 2018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部门整体财政支出	支出总额	26833.05 万元	部门整体预算完成率：	99.5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831.96 万元		
年度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		部门整体目标完成情况	
	1、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区有关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制定或参与制定本区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政策、规定。 2、负责本单位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和党员的管理，指导离退休干部党		2018 年，我局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及市委老干部局的大力指导下，认真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贯彻省、市《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的实施意见》，坚持精准服务理念，精心做好老干部服务工作，推动老干部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绩。	

	支部开展工作。 3、组织、协调离退休干部参加重大活动；指导离退休干部开展活动。 4、负责职责范围内离退休干部的工资调整和生活保健工作；指导、检查、督促区属单位离休干部的政治待遇、生活待遇和医疗待遇等保障机制的建立健全及落实等工作。 5、负责制定全区年度离退休干部工作计划，负责离退休干部工作信息、统计、编报年度离退休干部管理经费预算等工作。 6、做好离休干部易地安置、易地代管的管理工作。 7、负责对我局管理的离休干部及副处级以上退休干部进行家访、医院探视和重大节日慰问活动。 8、负责指导全区离休干部的业务工作；组织离退休干部工作业务培训；协助有关部门做好离退休干部医疗保障工作。 9、负责办理离退休干部来信、来访和外地老干部部门来访接待等工作。 10、负责区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的工作，积极发挥离退休干部在关心下一代方面的作用。 11、完成区委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一）精准引领正确政治方向，“五个规范化”成效明显。 1、以突出政治建设为统领，提高老干部政治站位。 2、以“两项建设”为中心，用“五个规范化”提升党建工作精准化水平。一是组织设置规范化。 （二）精准引领正能量发挥，“三个平台”作用突出。 1、通过“学”的平台坚定信仰。 2、通过“谈”的平台激发共鸣。通过“为”的平台示范引领 （三）精准把握工作发力点，贯穿精细健康服务理念。 《实施意见》精准执行。各项待遇，精准落实。多元关爱，精准服务 （四）精准把握老干部需求，老有所学发挥优势。 1、树立“文化养老”新标杆。一是改善办学环境，优化教学资源 2、助力关心下一代新发展。一是增强基层关工委组织建设。 （五）精准把握工作努力方向，紧跟时代发展要求。 抓党务，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促业务，推动业务能力建设强宣传；营造信息化工作氛围。	
主要任务（重要事项）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任务（重要事项）涉及实际支付财政资金（万元）
落实离退休干部各项待遇	各项待遇，精准落实	全面启动养老保险待遇核发工作，共帮助 1,400 多名退休干部顺利激活社保卡；春节、中秋两大节日上门慰问离退休干部共 400 多人次，发放慰问金 20 多万元；完成 1,109 名老干部的体检工作，并建立了“健康 e 管家”服务平台，率先帮助 5 名老干部享受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同时与越秀区中医院建立老干部绿色就医通道。举办“新形势下的健康新理念”知识讲座，倡导“人人为健康、健康为人人”的核心健康观念；协助蔡若明等 40 多位去世老干部的家属办理后事，在原区委书记、离休干部蔡若明病危期间，我局无微不至的关怀得到了其家属的感谢，区委王焕清书记对此表示肯定。	276.11

关心 下一 代	助力关心下一代新发展。一是增强基层关工组织建设。二是持续打造越秀特色品牌。	建立健全区、街、社区三级关工组织网络体系，打造以“五老”为主体，以关工、社工、义工为支撑的纵向垂直队伍，形成“大关工”组织网络；在全区 222 个社区关工小组中评选出 8 个基层工作示范点，做大做强片区特色；利用“关工+社工+义工”结合服务平台，推进关心下一代工作融入社区网格化管理；二是持续打造越秀特色品牌。持续打造“开笔礼”品牌，通过“开笔添智 人生始立——2018 年广州市越秀区小学一年级新生入学开笔礼”在全区 13,000 多名小学一年级新生中弘扬优秀传统文化，提升青少年思想道德素养；打造“国学传承”特色品牌，通过与团区委、新穗学校等开展“传承红色基因，争做时代新人”相关主题教育活动，努力扩大“两史”教育覆盖面，引导广大青少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区中小学生综合实践教育（四会）基地建立传承红色基因和爱国主义教育的国学基地，彰显“国学传承”特色。	21.6
------------------------	--	--	-------------

老干部 活动学 习阵地	树立“文化养老”新标杆。一是改善办学环境，优化教学资源；二是丰富教学活动，彰显办学价值。	依托区委老干部党校和新时代越秀老干部讲习所两个平台，将老干部活动中心打造成开展老干部党性教育的“红色学堂”。建立“党员书屋”和“党员宣讲室”，投入近4万元增设文化宣传展示栏，加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宣传墙报等，营造浓厚氛围；二是丰富教学活动，彰显办学价值。定期举办每周“大家唱”和“影视会”活动，依托17个活动团队及星悦艺术团、老干部艺术团、老干部书画协会推动老年文化事业蓬勃发展，全年参与社会各界公益性活动共18场；举办“越上高峰、秀出精彩”越秀区老干部诗书画摄影展，以100幅作品展示改革开放新风貌；老干部门球队荣获广州市第十四届体育节门球邀请赛团体第一名的好成绩；在新校区尚未完工、执信南校区办学场地紧张的情况下，始终坚持优质的办学理念，开办了文体、声乐、科普三个体系的电脑、声乐、古筝、实用经络等多个专业，全年共开设116个班，招收学员2,729人科，满足了老干部的精神文化需求。	167.64
----------------------------	---	--	---------------

2018年，我局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及市委老干部局的大力指导下，认真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贯彻省、市《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的实施意见》，坚持精准服务理念，精心做好老干部服务工作，推动老干部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绩。

1、通过“学”的平台坚定信仰。充分发挥“线下讲习”——老干部党校、老干部讲习所及“线上讲习”——“越秀老干部”订阅号的主阵地作用，引导老干部进一步学深悟透新时代新思想新精神，组织“老干部局百姓宣讲团”多次深入到在职党员、离退休干部、青少年当中召开专题宣讲。向39个离退休党支部发

放各类理论读本共 1,193 本，收集学习体会文章共 152 篇，帮助老干部深学细悟。

2、通过“谈”的平台激发共鸣。以庆祝改革开放 40 周年为契机，结合“我看广州改革开放新成就”专题调研活动，组织开展了“长者饭堂新体验 共享养老新模式”专题调研活动，16 名老干部代表到洪桥街长者综合服务中心体验长者饭堂配餐服务情况，其中两位老同志撰写的文章入选《老人报》体验征文活动十大优秀奖，为我区惠民政策在媒体上点赞喝彩，贡献力量。另外还组织老干部分别到两家智能技术制造有限公司及我区的南粤先贤馆、区廉洁文化教育馆等处实地参观学习，听取他们关于广州、越秀在深化改革方面的建言。

3、通过“为”的平台示范引领。围绕“越秀老干部为建设国家重要中心城市核心区添光彩”的主题，重点深化“垃圾分类我带头——越秀老干部在行动”主题活动，组织 743 名老干部志愿者深入到社区开展垃圾分类投放宣传等各类文明建设活动，并提出建议 28 条。

4、各项待遇，精准落实。全面启动养老保险待遇核发工作，共帮助 1,400 多名退休干部顺利激活社保卡；春节、中秋两大节日上门慰问离退休干部共 400 多人次，发放慰问金 20 多万元；完成 1,109 名老干部的体检工作，并建立了“健康 e 管家”服务平台，率先帮助 5 名老干部享受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同时与越秀区中医院建立老干部绿色就医通道。举办“新形势下的健康新理

念”知识讲座，倡导“人人为健康、健康为人人”的核心健康观念；协助蔡若明等 40 多位去世老干部的家属办理后事，在原区委书记、离休干部蔡若明病危期间，我局无微不至的关怀得到了其家属的感谢，区委王焕清书记对此表示肯定。

5、多元关爱，精准服务。摸查全区 96 名区级班子老领导居住情况（其中 19 名居住在楼梯房），为配合做好老旧住宅加装电梯工作提供数据；对 22 名有特殊困难的老干部进行了特困关怀帮扶，资金达 6 万元；利用“互联网+”模式对出国定居老干部实行精准管理，通过微信群为当中 24 名出国定居人员或家属处理重要工作如申领社保卡、申请完全不能自理护理费等；利用我区长者配餐服务平台，让独居、孤寡的老干部享受“家门口”的社区配餐服务。

6、树立“文化养老”新标杆。一是改善办学环境，优化教学资源。依托区委老干部党校和新时代越秀老干部讲习所两个平台，将老干部活动中心打造成开展老干部党性教育的“红色学堂”。建立“党员书屋”和“党员宣讲室”，投入近 4 万元增设文化宣传展示栏，加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宣传墙报等，营造浓厚氛围；二是丰富教学活动，彰显办学价值。定期举办每周“大家唱”和“影视会”活动，依托 17 个活动团队及星悦艺术团、老干部艺术团、老干部书画协会推动老年文化事业蓬勃发展，全年参与社会各界公益性活动共 18 场；举办“越上高峰、秀出精彩”越秀区老干部诗书画摄影展，以 100 幅作品展示

改革开放新风貌；老干部门球队荣获广州市第十四届体育节门球邀请赛团体第一名的好成绩；在新校区尚未完工、执信南校区办学场地紧张的情况下，始终坚持优质的办学理念，开办了文体、声乐、科普三个体系的电脑、声乐、古筝、实用经络等多个专业，全年共开设 116 个班，招收学员 2,729 人科，满足了老干部的精神文化需求。

7、助力关心下一代新发展。一是增强基层关工组织建设。建立健全区、街、社区三级关工组织网络体系，打造以“五老”为主体，以关工、社工、义工为支撑的纵向垂直队伍，形成“大关工”组织网络；在全区 222 个社区关工小组中评选出 8 个基层工作示范点，做大做强片区特色；利用“关工+社工+义工”结合服务平台，推进关心下一代工作融入社区网格化管理；**二是持续打造越秀特色品牌。**持续打造“开笔礼”品牌，通过“开笔添智人生始立——2018 年广州市越秀区小学一年级新生入学开笔礼”在全区 13,000 多名小学一年级新生中弘扬优秀传统文化，提升青少年思想道德素养；打造“国学传承”特色品牌，通过与团区委、新穗学校等开展“传承红色基因，争做时代新人”相关主题教育活动，努力扩大“两史”教育覆盖面，引导广大青少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区中小學生综合实践教育（四会）基地建立传承红色基因和爱国主义教育的国学基地，彰显“国学传承”特色。

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果，但在工作中我们仍然查找到一些不足，

例如：如何强化老干部党校、老干部讲习所的阵地建设，发挥好政治引领的作用；如何利用信息化手段保障老干部精准化服务，适应新时代老干部工作需要；如何拓展老干部在社区等领域发挥作用的空间，按照长远规划建立健全激励机制等。

打开工作思路，进一步利用信息化手段开展老干部工作，立足“老干部信息管理系统”的大数据库平台，强化老干部基础信息的动态管理，为精准化服务提供基础支撑。用心打造互联网直通车服务平台，以更便捷的个性化服务提高精准化服务水平；以庆祝建国 70 周年为契机，加大对全区离休干部的关怀力度，研究制定对离休干部在生活上给予适当照顾的措施；完善困难帮扶长效机制，帮助身患重病、失能、高龄等有特殊困难的老干部解决燃眉之急，并通过健全健康档案、开辟就医绿色通道、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等方式，帮助老同志更便利地享受医疗保健服务；结合十九大提出的“实施健康中国战略”，不定期举办健康讲座，倡导健康文明生活方式；举办第七届老干部艺术节，丰富老干部晚年生活；做好老干部大学新校区的交付使用，推进大学的转型发展。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